广利府发〔2022〕18号

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广元市利州区“十四五”水安全

保障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

现将《广元市利州区“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

2022年11月24日

广元市利州区“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目 录

[前　言 6](#_Toc120020788)

[第一章　区域概况 7](#_Toc120020789)

[第一节　自然地理概况 7](#_Toc120020790)

[第二节　社会经济概况 8](#_Toc120020791)

[第三节　自然资源概况 8](#_Toc120020792)

[第二章　规划背景 11](#_Toc120020793)

[第一节　“十三五”水利发展成就 11](#_Toc120020794)

[第二节　水利发展和改革现状及问题 14](#_Toc120020795)

[第三节　水利发展面临的机遇和要求 17](#_Toc120020796)

[第三章　“十四五”水安全保障总体要求 19](#_Toc120020797)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9](#_Toc120020798)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9](#_Toc120020799)

[第三节　主要目标 21](#_Toc120020800)

[第四章　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和管理调度 26](#_Toc120020801)

[第一节　全面开展节水行动 26](#_Toc120020802)

[第二节　科学分配和调度水量 26](#_Toc120020803)

[第三节　严格取用水管理 27](#_Toc120020804)

[第五章　加快水网体系建设 29](#_Toc120020805)

[第一节　积极推进骨干水网工程建设 29](#_Toc120020806)

[第二节　加快推进骨干水源工程建设 29](#_Toc120020807)

[第三节　有序推进河湖水系连通工程建设 30](#_Toc120020808)

[第四节　加快农村供水网络建设 30](#_Toc120020809)

[第五节　实施农村小型水利工程 31](#_Toc120020810)

[第六节　全面推进乡村水务 31](#_Toc120020811)

[第六章　构建新型水旱灾害防御体系 33](#_Toc120020812)

[第一节　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33](#_Toc120020813)

[第二节　加强中小河流治理 33](#_Toc120020814)

[第三节　加强山洪沟治理 34](#_Toc120020815)

[第四节　强化水旱灾害防御 34](#_Toc120020816)

[第七章　加强水生态保护和水环境治理 36](#_Toc120020817)

[第一节　强化河湖长制工作 36](#_Toc120020818)

[第二节　加大河湖管护力度 36](#_Toc120020819)

[第三节　保障河湖生态流量 37](#_Toc120020820)

[第四节　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 37](#_Toc120020821)

[第五节　加强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治理 38](#_Toc120020822)

[第六节　实施水生态修复与治理 38](#_Toc120020823)

[第七节　加强水土流失综合防治 39](#_Toc120020824)

[第八节　加强水利风景区（河湖公园）建设 39](#_Toc120020825)

[第八章　构建现代水管理体系 41](#_Toc120020826)

[第一节　加快智慧水利建设 41](#_Toc120020827)

[第二节　加强依法治水 42](#_Toc120020828)

[第三节　强化水安全风险防范与处置 43](#_Toc120020829)

[第四节　做好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工作 43](#_Toc120020830)

[第五节　改革创新水利体制机制 44](#_Toc120020831)

[第六节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45](#_Toc120020832)

[第七节　挖掘传承弘扬蜀水文化 45](#_Toc120020833)

[第九章　环境影响评价 47](#_Toc120020834)

[第一节　规划协调性分析 47](#_Toc120020835)

[第二节　环境影响分析 47](#_Toc120020836)

[第三节　对策与保护措施 49](#_Toc120020837)

[第四节　评价结论 52](#_Toc120020838)

[第十章　投资测算和实施效果分析 53](#_Toc120020839)

[第一节　总投资测算 53](#_Toc120020840)

[第二节　资金筹措 53](#_Toc120020841)

[第三节　实施计划 54](#_Toc120020842)

[第四节　实施效果分析 54](#_Toc120020843)

[第十一章　保障措施 56](#_Toc120020844)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56](#_Toc120020845)

[第二节　逐级落实责任 56](#_Toc120020846)

[第三节　全力推进项目 57](#_Toc120020847)

[第四节　促进公众参与 57](#_Toc120020848)

前　　　言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水安全重要讲话精神和治水兴水重要论述，根据《四川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广元市“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广元市利州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是区政府确定的重点专项规划，在总结全区“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实施情况的基础上，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研究提出了“十四五”水安全保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是未来五年以及更长时间我区水安全保障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第一章　区域概况

第一节　自然地理概况

广元市利州区是进出四川的咽喉重地，自古以来都是川陕甘三省六地（市）十八县（区）交汇处的物资集散地，素有“川北门户”和“巴蜀金三角”之称。近可辐射广元市周边县区以及巴中、南充、汉中、陇南，远可连接西安、兰州、重庆、成都，是大西南、大西北两大片区的战略要地。利州区位于东经105゜27′至106゜04′，北纬32゜19′至32゜37′之间，东邻[旺苍县](http://baike.baidu.com/view/377870.htm)，南连[剑阁县](http://baike.baidu.com/view/377905.htm)、[昭化区](http://baike.baidu.com/view/10416977.htm)，西接[青川县](http://baike.baidu.com/view/377861.htm)，北界[朝天区](http://baike.baidu.com/view/377922.htm)，地处[四川盆地](http://baike.baidu.com/view/20931.htm)北部、[嘉陵江](http://baike.baidu.com/view/33724.htm)上游，四川、陕西、甘肃三省交汇处，处于广元市腹心，四川省的北大门。2020年末，户籍人口569906人，常住人口621978人，全区幅员面积1538.53平方千米，辖3乡、4镇、7街道，其中84个村、72个社区。

全区地势东北、西北高，中部低，形成北部中山区，中部河谷浅丘及平坝区，南部低山区的特殊地理环境。70%属山地类型。境内山峰属米仓山脉西、岷山脉东、龙门山脉东北三尾端余脉。最高点西北部白朝乡的黄蛟山海拔1917米，最低点南部嘉陵江边的牛塞坝海拔454米。境域被嘉陵江、白龙江、清江河、南河4个水系划割为大光、艮台、黄蛟、云台、南山5个小山系。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春暖、夏热、秋凉、冬寒，四季分明，日照时间长。年均气温17℃，生长期平均310天，无霜期共263天，年日照时数1342小时。光热资源丰富，热量集中在4月至9月，能满足多种农作物生产。雨量充沛，年均降雨量980米，年内降雨量集中在5月至10月，占全年降雨量的85%以上，形成冬干、春旱、夏洪、秋涝的一般现象。

第二节　社会经济概况

2020年，全区地区生产总值（GDP）338.59亿元，同比增长4.1%。第一产业增加值16.36亿元，同比增长5.3%；第二产业增加值150.54亿元，同比增长4.2%，其中：工业增加值116.57亿元，同比增长5.1%，建筑业增加值33.97亿元，同比增长0.6%。第三产业增加值171.69亿元，同比增长4.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78.36亿元。

第三节　自然资源概况

（一）矿产资源。全区境内有探明矿产70余种，主要金属矿有煤、铁、石灰石、花岗石等，非金属矿有煤、天然气、石墨、石棉、白云母、钾长石、花岗石、大理石等。其中：煤炭储量4.6亿吨、花岗石10亿立方米、大理石1亿立方米、石灰石340余亿吨、铁矿上亿吨。矿产资源不仅储量大，品位高，而且分布集中，易于开发。

（二）植物资源。全区自然生态环境优美，生物资源种类多样，境内有植物4940种，其中：灌木408种、经济林木17种、药材1500种，是全国重要药材主产区之一，名贵药材有杜仲、天麻、麝香、熊胆等，杜仲、黄柏、厚朴质优量大极具开发潜力。

（三）动物资源。全区境内有动物307种，具有较大开发价值的有50种（野生兽类46种）。有熊、金猫、豹、云豹、林麝、猕猴、大灵猫、斑羚、大鲵、红腹角雉、白尾长冠雉、红腹锦鸡等14种国家二、三类保护动物，光雾臭蛙是全国独有品种。

（四）水能资源。全区水能资源丰富，水能蕴藏量45万多千瓦，可开发量在10万千瓦以上。地表有人工小（二）型水库37座（包含广元经开区10座）。境内有嘉陵江、白龙江、南河、回龙河、清江河等主要河流14条，河流长度283.67千米，河流流域面积2533.05平方千米。嘉陵江由北向南贯穿全境，境内流程15.17千米，形成以嘉陵江为主干，白龙江、清江河、南河为主要支流的江河水系。嘉陵江是长江上游左岸的一级支流，白龙江为嘉陵江上游右岸支流，南河为嘉陵江中游广元至苍溪段左岸一级支流，回龙河为嘉陵江右岸一级支流，清江河为白龙江右岸一级支流。全区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为6.83亿立方米，其中境内地表水1.01亿立方米、过境地表水5.82亿立方米，地下水1.54亿立方米。

（五）地质特征。全区地质构造系为龙门山、米仓山和盆北低山三大地貌交汇处，是典型的侵蚀台阶状低山地带，在构造上极为复杂，总的特点是从北向南沿一定方向发展和演变，岩层出露从北至南由老而新，由于受米仓山和龙门山构造带的影响，褶皱发育以紧密、线状、挤压强烈到舒缓宽展，几乎都是从北到南的规律变化。区内大部分地区属白垩系下统城墙岩群地质岩层，是继侏罗系沉积之后又一大套河湖相红色碎屑岩构成，砂岩、砾岩、泥岩呈互层产出，厚度在1300米左右，岩相岩性变化较大。区内地震烈度为Ⅵ度。极少地质灾害现象发生。

（六）水利工程现状概况。全区共建水利工程14004处，其中：小（二）型水库37座（含广元经开区），塘坝2712处、窖池4435口、水电站6座、泵站165处、水闸2座、机井6647眼，灌溉渠道总长1426千米（防渗长度197千米）。水利工程供水能力达到6225.42万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10.31万亩，节水灌溉面积5.97万亩。

第二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十三五”水利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利州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五年，是全面践行新发展理念、推动治蜀兴川利州实践取得显著成效的五年。五年来，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全区水利系统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新时代治水思路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以“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夯基础”为主线，深入实施“三个一、三个三”兴广战略，统筹推进重点水利工程、水利脱贫攻坚、防汛抗旱减灾、水生态文明建设等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支撑和保障。“十三五”期间，区水利局被水利厅评为“2020年度水资源管理工作先进集体”。一是重点水利工程取得突破进展。累计向上争取中央、省级水利财政资金5.6亿元，争取专项债1.3亿元，完成水利固定资产投资9.15亿元。成功签约重点水利项目1个，开工建设雷家河水库、杨家河水库、南河大荣新区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等重点项目，全面启动城乡供水工作。二是水利脱贫攻坚实现决战决胜。累计新建各类农村供水工程848处，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覆盖人口16.28人，彻底解决1.62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全区农村饮水安全率达100%，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2%。三是河湖生态面貌持续改善。全面落实河湖长制，设立区级河段长27名、乡级河段长67名，村级河段长304名，出台《广元市利州区全面落实河长制工作方案》，制定出台河（湖）管理保护相关配套制度，完成河湖划界290.99千米并向社会公告，与毗邻朝天区、昭化区、旺苍县、青川县、剑阁县等县区建立了河湖跨县区联防联控联治工作机制，全区河流水质达标率100%。其中：白龙江、南河监测断面水质持续稳定保持在Ⅰ类标准，嘉陵江干流水质稳定在Ⅱ类及以上。完成辖区内宝轮镇范家、青河口、渔河、上石盘电航综合枢纽4座农村小水电生态下泄流量核定和监测系统建设，实现下泄流量动态监管。四是水旱灾害防御成效显著。全面完成区防汛抗旱机构改革，建立健全防汛抗旱减灾组织指挥体系。加强防汛工程建设，新建加固江河、城镇等堤防8.95千米，修复水毁工程15处，除险加固小型病险水库8座，工程抵御洪涝灾害水平明显增强。全面强化防汛非工程措施，建成全区山洪灾害防治及防汛预警系统和指挥调度会商系统，实现水雨情监测预警预报及时精准，应对防汛抢险突发事件科学迅速有效，连续多年实现平安度汛，最大限度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五是水资源节约保护深入推进。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三条红线”和“双控行动”管控要求，推动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完成我区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项目建设，全区万元GDP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较2015年下降32.76%和64.8%。六是水保生态建设卓有成效。大力实施国家水土保持重点项目，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46.62平方千米，全区水土流失面积和强度实现“双下降”。总体来看，“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胜利完成，全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长足发展，农村水利条件全面改善，防汛减灾能力整体跃升，水生态文明建设持续加强，水利创新改革纵深推进，为加快建设川陕甘结合部现代化中心城市核心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利州积蓄了发展动能、奠定了坚实基础，利州水利改革发展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

专栏1 广元市利州区“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主要指标执行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发展指标 | | 单位 | “十二五”  末达到 | “十三五”规划新增 | “十三五”末达到 |
| 防洪抗旱除涝 | 堤防长度 | 新建 | 千米 | 126.67 | 8.95 | 135.62 |
| 加高加固 | 千米 |  | 2.4 |  |
| 江河堤防达标率 | 达标率 | % | 63 | 18.7 | 81.7 |
| 新建水库 | 总座数 | 座 |  | 2 |  |
| 山洪灾害  治理 | 治理县数 | 个 | 1 | 1 | 1 |
| 民生  水利 | 农村饮水  安全 | 覆盖农村人口 | 万人 |  | 16.28 |  |
| 自来水普及率 | % | 88 | 4 | 92 |
| 饮水安全达标率 | % | 98 | 2 | 100 |
|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 | 座 |  | 8 |  |
| 农田水利 | 新增有效灌溉  面积 | 万亩 | 9.64 | 0.66 | 10.31 |
| 灌溉水利用系数 | % | 0.43 | 0.07 | 0.5 |
| 水资源节约保护 | 用水总量控制目标 | | 亿立方米/年 | 1.44  （目标值） |  | 1 |
| 万元GDP用水量下降 | | % | 20（目标值） |  | 40.18 |
|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 | % | 28（目标值） |  | 72.35 |
| 水土保持与河湖生态修复 | 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 | 平方千米 | 438.16 | 46.62 | 484.78 |
| 水土保持率 | | % | 55 |  | 61 |
| 河湖划界 | | 条 |  | 13 |  |
| 全区河流水质达标率100% | | % | 100 |  | 100 |

注：1.江河堤防达标率是指5级及以上堤防长度中达标堤防长度占比。

2.水土保持率是指区域内水土保持状况良好的面积占区域国土面积的比例。

第二节　水利发展和改革现状及问题

“十三五”以来，全区水利发展取得了较大的成绩，但随着经济社会的迅速发展，对水利行业的发展提出了更高和更新的要求。全区水利发展仍然面临着一些较为突出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七个方面。

（一）境内水资源时空分布不均衡。全区主要以嘉陵江为主干，白龙江、清江河及南河为支干和二十多条溪沟小河形成的水系网络为市区和场镇、农村人民生活、生产、农田灌溉提供的水资源保障。但受地理条件和气候影响，河流径流量年内分配变化大，主要集中在汛期，降水量呈现夏秋集中、冬春干旱的特征，季节性缺水现象明显。从时间上看，每年5-10月占全年降水量的70%左右，且大多以洪水形式流失；从空间上看，全区水库工程分布极不均衡，大石镇、龙潭乡、宝轮镇、三堆镇水库占全区水库工程总数的74%，雪峰街道、上西街道、东坝街道、河西街道小型水库数量在全区占比22%，而白朝乡、荣山镇、嘉陵街道占比不足4%，全区工程性、季节性、区域性缺水矛盾仍然十分突出。

（二）节水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节水意识淡薄、重开源轻节流、重保障轻约束等现象仍然存在，水资源刚性约束不强，需水管理力度不够，节水管理制度和有效政策不健全，一些单位和个人用水习惯还比较粗放，部分高耗水工业企业用水效率不高，非常规水源利用率低。水价改革尚不到位，过低的水价，对不合理的用水尚未形成有效调控，价格机制对用水效率提高的促进作用没有充分发挥。

（三）农村水利基础还存在短板弱项。全区农村水利保障能力虽在脱贫攻坚期间得到大幅提升，但受山区条件、建设资金等因素影响，部分水利工程建设标准不高、现代化水平不强、抗风险能力不足，加快构建现代化水利体系，持续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实现“农村供水城市化、城乡供水一体化”任务十分艰巨。全区已建成蓄水工程1.4万余处，但已建成蓄水工程中有1万余处兴建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占蓄水工程总量的71.43%。目前，设施毁坏、功能退化较为严重，不能满足乡村振兴发展需求。

（四）水生态保护和水旱灾害防御任务艰巨。全区境内流域面积在50平方千米以上的河流有14条，流域面积50平方千米以下的河道有64条。境内河流径流长度400千米，流域面积达1430余平方千米，占全区国土面积93%以上，河湖管理保护线长面广任务重。全区有231个山洪灾害危险区，待治理山洪沟47条，个别河段无水文站点，特别是遭遇强降雨水势陡涨陡落，山洪威胁较大，地质灾害发生概率较高，水旱灾害防御任务艰巨。

（五）水利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小型水库动态监测能力不足，全区仍有近30%的小型水库未建立动态监测系统，水量流量监测、风险预警、分析评估等方面能力落后。农村生活用水管理方式粗放，全区超过六成农村用水户使用机械水表，只能采取人工方式抄表、收费，且均为后付费模式，水费收缴率低，人工成本高，管理粗放。农村饮水水质监测存在盲点盲区，目前仅少数城镇供水厂建有饮用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站，其他供水工程大都采用人工方式对水质进行监测，人工成本高，且不能做到准确、及时发现水质问题。河湖点多面广线长，现代化监管手段缺乏。水利全行业缺乏集中监督管理平台，现有防汛、水文、水质监测、河道管理、农村用水、水土保持等数据分布于各个不同的系统，不能高效、便捷地进行汇总、统计、数据分析，无统一数据库。

（六）基层水利管理服务能力不强。目前，基层水利服务机构和编制均划转到乡镇管理，缺乏专兼职水利服务人员，日常管护容易出现盲点、盲区，农村水利设施运行管理、维修养护等工作不能得到有效保障，持续做好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水利服务和管理，有序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任务艰巨。行业人才队伍建设能力不足，虽本科生占全区水利人才队伍的81%，但人才队伍专业结构不均衡，水文、地质、水工等专业人才占比较少，其中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人员仅3名，占专业技术人员的27%，具备中级职称人数仅3人，占专业技术人员的27%。

（七）库区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面临新挑战。我区辖区内水利水电工程多、移民安置多，多年的移民安置加大了有土安置的难度。且长期以来，不同行业和部门出台的移民安置政策和规定对相关工作的侧重有所不同，导致相同或相似问题可能产生不同的处理方式，在一定程度上给移民安置工作带来新挑战。在移民后期扶持中。我区移民发展相对滞后的情况仍然没有得到根本改变，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移民收入水平与当地居民还有差距，已脱贫的移民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任务较重，后续扶持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大。

第三节　水利发展面临的机遇和要求

（一）国家重大战略部署为全区做好新时代水安全保障工作带来良好机遇。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要求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统筹治理，为新时代水安全保障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党的十九大将水利作为基础设施网络建设之首，近五年中央1号文件重点任务中均提及水利工作，支持水利工作。国家推进“两新一重”、国家水网等重大工程建设，解决防汛薄弱环节，为加强水利建设带来新机遇。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乡村水务大有作为。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对水资源的需求凸显。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要求“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为构建生态文明体系，对水生态的需求拓展提出更高要求。国家重大战略部署为做好水安全保障工作带来良好机遇。

（二）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对水安全保障提出新要求。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21〕17号），明确支持将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纳入国家和省相关规划，具备条件的优先启动建设。省委“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发展战略，要求完善“五横六纵”骨架水网，构建水安全体系。市第八次党代会提出“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要求“统筹推进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高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区第九次党代会提出的“五提升”（经济实力明显提升，枢纽地位明显提升，城乡面貌明显提升，人民生活明显提升）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对全区水安全保障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

（三）行业主管部门专项规划为全区优化水网布局创造了有利条件。《四川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广元市“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已正式印发，对全省、全市构建完备水网体系进行统筹谋划。其中，渔洞河水库以及嘉陵江、白龙江、南河、清江河、苍溪河流域综合治理等一大批民生水利项目纳入省市规划，为今后进一步优化全区水资源分布、优化水网布局、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带来利好条件。

第三章　“十四五”水安全保障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水安全、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期治水方针，全面贯彻省委“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始终坚持“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和新时代四川水利高质量发展“3226”总体工作思路，以及市第八次党代会确立的“生态立市、工业强市、文旅兴市、跨越发展”思路，围绕区第九次党代会确定的“13451”发展战略，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着力解决水利改革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为导向，以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目标，以加快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为重点，牢牢坚守水生态安全红线和水旱灾害防御底线，加快完善现代水网体系和水管理体系，持续提升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加快建设川陕甘结合部现代化中心城市核心区、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利州提供更加坚实的水安全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保障民生。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的防洪、供水、灌溉、水生态等问题，不断提升水利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努力提高水利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能力。

（二）坚持空间均衡、合理布局。统筹考虑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及生态文明建设新要求，以有效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高质量生活为出发点，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增强水安全保障能力。

（三）坚持生态安全、协同发展。尊重自然，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合理划定河湖水域岸线等涉水空间，强化涉水生态空间分类管控要求，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以水而定、量水而行、因水制宜，促进人口经济与水资源承载能力相协调。

（四）坚持系统治理、综合施策。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系统理念，统筹协调上下游、干支流、左右岸、地上地下、城市乡村水资源开发利用，以流域为单位强化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维系河流健康生命，保障社会、经济、环境可持续发展。

（五）坚持节水优先、高效利用。全面推行节水型社会建设，严格实行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转变用水模式，提高用水效率和污水处理回用水平，以节水促减污，以限排促节水，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水环境。

（六）坚持改革创新，激发活力。全面深化水利改革，加强水利投融资、农业水价等改革工作，完善水利创新体制机制，增强水利发展内生动力，强化依法治水管水，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奋力推进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到2025年，全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持续提高，水网体系进一步完善，农村供水保障能力不断增强，水旱灾害风险防范科学有效，水生态治理与保护能力大幅提升，能全面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对水的需求，为社会经济转型发展提供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保障，全力绘就“实力利州、魅力利州、活力利州、幸福利州、善治利州”美好蓝图。

——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持续提高。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更加完善，水资源管理和调度能力显著提升，节水型生产和生活方式基本形成，全社会节水爱水意识明显增强。全区用水总量控制在1.57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55以上。

——城乡供水保障程度明显增强。建成一批生态水利工程，水网体系进一步完善，城乡供水一体化和乡村水务取得重要进展，城乡供水保障和抗旱应急能力明显增强，规模化供水覆盖程度明显提高，全区新增生活、生产、生态供水能力0.1239亿立方米，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5%以上。

——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全面提高。重点城镇、重要河段基本达到国家规定的防洪排涝标准，全面消除现有病险水库安全隐患，对新出现的病险水库及时除险加固，5级及以上堤防达标率提高到85%，水旱灾害风险底数全面清楚，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及调度管理体系不断完善，水旱灾害防御实现“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快反应、更好效果”。

——水生态保护更加有效。河湖长制深入推进，涉水空间管控力度加大，全面完成白龙江、南河、清江河流域的河流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江河湖库水源涵养与保护能力明显提升。重点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目标满足程度达90%以上，水生态环境状况明显改善。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重点地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全区水土保持率提高到64%以上。

——水电移民后续发展全面加快。巩固移民脱贫攻坚成果，对标做好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发放。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移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移民产业实现深度融合发展，移民就业创业能力极大提高，移民村社会治理能力全面加强，群众文明素养和社会良好风尚逐步形成，重点建成美丽移民村7个，产业扶持移民村5个。移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所在乡镇农村居民平均水平。

——现代水管理能力明显提升。水法治建设不断加强，涉水监督能力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水安全风险防范化解能力明显增强，经济调控有力有效，水利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水利科技创新能力明显提高，水利标准体系不断完善，水利人才队伍结构明显优化，水利开放合作不断扩大。

——水利体制机制科学高效。水利体制改革、机制创新、模式构建取得突破性进展，管理体制全面理顺，高效的前期工作机制、多元化的水利投融资机制、职责明确的水利工程建设机制、权责利相匹配的水利工程管理运营机制、科学合理的水价形成机制进一步完善，水资源税改革取得新成效。

——水文化进一步传承弘扬。自然水文化、传统水文化、现代水文化得到深度挖掘和传承弘扬，培育一批水旅融合型、水生态保护型、水文化传承型水美新村，水文化载体进一步丰富，宣传力度进一步加大，水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治水精神传播力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到2035年，全区基本建成体系完整、功能先进、安全高效的基础设施网络体系，水资源管理、河湖管理、水旱灾害防御、工程运行管理达到较高水平，水利对保障国家安全、保障民生需求、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作用不断增强，水利与信息网深度融合发展，数字化、智慧化水平显著提升，建成与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相协调的现代水治理体系。

专栏2 广元市利州区“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主要指标表

| **指标** | **单位** | **2020年现状值** | **2025年** | **备注** |
| --- | --- | --- | --- | --- |
| 江河堤防达标率 | % | [80.17] | [85] | 预期性 |
| 全区用水总量控制 | 亿立方米 | [1.44] | [1.57] | 约束性 |
| 万元GDP用水量下降 | % | 40  （较2015年） | 待定（最终以市下达指标为准） | 约束性 |
|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 % | 72  （较2015年） | 待定（最终以市下达指标为准） | 约束性 |
| 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 | [0.5] | [0.55] | 预期性 |
| 水利工程新增供水能力 | 万立方米 | / | 1239 | 预期性 |
|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 | [92] | [95] | 预期性 |
| 水土保持率 | % | [61] | [64] | 预期性 |
| 地表水质量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比例 | % | [100] | [100] | 约束性 |
| 重点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目标满足程度 | % | / | [>90] | 预期性 |

注：1.规划指标带[]为期末达到数，其余为五年累计数。

2.江河堤防达标率是指5级及以上堤防长度中达标堤防长度占比。

3.水土保持率是指区域内水土保持状况良好的面积占区域国土面积的比例。

第四节　水生产力布局

以“加快建设川陕甘结合部现代化中心城市核心区”发展战略奋斗目标为基础，结合自然地理条件、水资源分布特点、水安全保障需求，积极构建“一核两翼、多点提升”水生产力布局，全面提高供水保障、防洪排涝、水生态保护能力。

“一体两翼”：以东坝、嘉陵、雪峰、万源、南河、河西、上西街道等中心城区为一体，以东部片区（荣山镇、大石镇）为东翼，以三江新区利州片区（宝轮镇、三堆镇）为西翼，是全区产业、人口集聚的发展重心。“十四五”期间将加强雷家河、渔洞河等水库建设，加快嘉陵江、白龙江堤防工程建设，实施南河、清江河等中小河流治理项目，以及加快曹家河、西北河、泡石沟等山洪沟治理，努力提高城乡供水保障能力和防洪能力，为城市拓展、工业发展提供有力的用水保障。

“多点提升”：主要包括龙潭乡、白朝乡、金洞乡。“十四五”期间将以解决城乡供水及农业生产用水为主，大力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新建骨干水源工程、灌区工程，建设完善骨架水网，形成多水源、多工程、大中小微协调配套的水网体系，加强农村水环境、水土流失及山洪沟治理等工程，切实提升生产生活用水保障水平。

第四章　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和管理调度

第一节　全面开展节水行动

坚持“节水优先”方针，按照“三条红线”和“双控行动”要求，将节水型社会建设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生产全过程，大力推动全社会节水，加快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推动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全面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保障全区水安全。全面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和《广元市利州区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强化农业节水措施、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加大非常规水利用，加强节水型灌区、企业（园区）、公共机构、学校和居民小区建设，完成全区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完善国家、省、市三级重点用水单位监控名录，开展水资源的动态监测，强化节水全过程监督，严格控制高耗水项目建设。加大全民节水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节水意识。

第二节　科学分配和调度水量

按照总量控制、节水优先、公平公正、尊重历史、兼顾未来、民主协商与行政决策相结合的原则，围绕促进流域水资源的合理配置和有效保护，以我区现状用水情况为基础，根据各地已有的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以及批复的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统筹未来供用水需求，在市下达我区的用水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内，加强水资源分布及开发利用的调查分析，强化取水、用水、节水、退水等方面基础性工作。继续开展水资源承载能力评价，建立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坚持合理分水，优化完善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建立完善覆盖流域和行政区域的取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体系。严格控制流域和区域取用水总量，合理配置生活、生产、生态用水量。坚持科学调水，构建水资源调配模型，加强水资源统一调度管理，统筹协调好防洪、供水、灌溉、发电、生态保护等关系，保障流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第三节　严格取用水管理

以有效实现合理分水、管住用水为目标，加强与取用水有关的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进一步发挥水资源在区域发展、相关规划和项目建设布局中的刚性约束作用。严格取水许可审批，对取用水总量已达到或超过控制指标的地区，暂停审批新增取水。完善水资源监测体系，加强取水口取水量在线监测，年许可取水量地表水20万立方米以上、地下水5万立方米以上取用水户实现在线计量，提升水资源监督能力和信息化管理水平。深化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进一步明晰取水许可权限，规范取水许可审批与取水许可证核发和延续，严格取水工程验收，强化取水许可监督管理，完善名录和档案管理制度。强化取水许可事中、事后监督，依法查处超计划、超许可、取水计量不合规等未按规定条件取水行为。

专栏3　节水和水资源管理

|  |
| --- |
| 节水载体建设  ——建设1个节水灌区，建设3个城镇生活节水示范区，建设节水型示范企业2家。完成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  水资源管理和调配  ——完善区域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新增5个规模以上重点取水户取水计量监测设施，对5个重点取水户取水计量设施进行运行维护。 |

第五章　加快水网体系建设

坚持“近水为先、多源互济”的水资源配置原则，统筹流域和区域，因地制宜推进工程水网与天然水网互联互通，做好天然水资源与工程配置水资源的合理调配，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的原则，“十四五”期间，努力实现城乡供水的统筹规划和统一管理，城镇供水全面保障，乡村供水安全可靠，初步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继续坚持以集中供水为主，分散供水为辅，城镇辐射农村的农村供水发展模式，实施一批以骨干水源工程为依托的集中供水工程，提高农村供水保证率和自来水普及率，全面加强现有农村饮水不安全问题，提高全区农村自来水的普及率及饮水安全保障，确保城乡居民用水安全，保障工农业生产用水，为粮食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第一节　积极推进骨干水网工程建设

坚持以“大水网、大格局、以大工程带动大发展”为原则，加快推进雷家河水库灌区工程，提高供水保障率，发挥工程综合效益，着力解决农田灌溉“最后一公里”问题。

第二节　加快推进骨干水源工程建设

坚持“大、中、小并举，挖潜与配套相结合”原则，以破解工程性缺水矛盾为目标，持续推进在雷家河、杨家河等在建中小型水库工程建设，力争“十四五”初期完工并发挥效益，提高工程蓄水能力；加快渔洞河、鹅项颈等中小型水库前期工作，力争早日开工建设，并构建“多源供给、互为备用”的城乡供水水源格局，提高供水水源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第三节　有序推进河湖水系连通工程建设

以实现生态环境健康稳定为目标，根据全区水利工程实际，充分发挥防汛排涝能力，因地制宜新建清江河-泗河子河水系连通工程，在一定区域内基本形成丰枯调剂、引排自如、生态健康的河湖水系连通网络体系，有效加强水生态保护和抵御自然灾害风险能力等问题。

第四节　加快农村供水网络建设

按照“适当新建、联通扩能、补充分散”思路，结合本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和各乡镇（街道）工程现状、功能定位实行全域规划、统筹考虑、梯次推进，持续巩固脱贫人口安全饮水成效，着重关注偏远山区，旱山村社饮水安全，解决工程性、季节性、水质性缺水等问题。采取新建、扩建、配套、改造、联网等城乡供水一体化措施统筹推进，重点以骨干集中供水工程管网延伸覆盖、联通分散供水工程，大水厂带小水厂，小水厂联合运行，实现互联互通保障，逐步推进城乡供水同网、同质、同价、同服务，进一步健全从源头到龙头的供水保障网络。

第五节　实施农村小型水利工程

坚持把小型水利工程建设作为改善山区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重要途径，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以“新农水”为统领，以乡村水务为突破点，统一规划，协调推进小型水利工程建设、水美新村建设等任务，综合整治对农业生产、农村环境影响较大的骨干山坪塘，切实增加有效蓄水，不断改善和保护水质。统筹推进病害整治、设施配套、清淤疏浚等建设任务，同步建立长效运行管理机制，计划整治山坪塘154口，恢复工程蓄水159.27万立方米，改善灌溉面积2.53万亩。

第六节　全面推进乡村水务

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聚焦民生改善，以“新农水”为统领，全面推进乡村水务，提高供水标准和保障水平。对有条件集中供水的乡镇，坚持以乡镇为基础、村社为单元，从水源到水龙头，实现公司化运行、市场化运作供水；对农户分散居住的山区，因地制宜分散供水。完善乡村供水动态监测和响应机制、水价水费形成机制和工程长效运营机制，防止出现整村连片停水断水和严重水质问题。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按国家安排编制的“十四五”巩固拓展水利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水利保障有效衔接规划，加强脱贫地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水利工程运行管护，不断提升水利保障能力。

专栏4　水网工程

|  |
| --- |
| 骨干水网工程  ——新建雷家河水库灌区工程。  骨干水源工程  ——续建雷家河中型水库、杨家河小（二）型水库。  ——新建渔洞河中型水库，鹅项颈、龙王小（一）型水库，柴家山、清河小（二）型水库。开展梅子河沟小（一）型水库，韩家沟、红岩山小（二）型水库前期工作。  河湖水系连通工程  ——实施清江河泗河子江河水系连通工程。  农村小型水利工程  ——整治山坪塘154口。  城乡供水保障工程  ——实施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和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改造，新、改、扩建渔洞河供水工程、雷家河供水工程、城乡应急水源工程、农村集中供水工程等69处，到2025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5%。  ——坚持以“新农水”为统领，大力实施乡村水务试点，力争纳入全省乡村水务试点范围。 |

第六章　构建新型水旱灾害防御体系

深入践行“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救灾理念，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与安全，大力实施防洪工程，着力解决防汛短板，切实加强防洪调度，不断强化风险管理，积极构建工程措施和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现代水旱灾害防治体系，加快实现“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快反应、更好效果”目标，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

第一节　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按照“消除存量隐患、实现常态管理”要求，继续加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力度，持续改善水库水生态环境，有效实现“整治一座水库，还民一库清水，消除一处病害，保障一方平安”目标。进一步加强水库动态监测预警能力建设，提升运行管理水平和应急响应能力。规划对8座小型病险水库进行除险加固，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0.4万亩。

第二节　加强中小河流治理

以防汛保安、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加快农村城镇化进程为目标，推进嘉陵江、白龙江干流堤防工程建设，为城市发展拓展空间。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继续实施一批流域面积200—3000平方千米中小河流治理，优先解决重点城镇河段防洪不达标问题，加快对近年洪涝灾害频发、河堤损毁严重等河段治理，努力提高防洪标准。规划治理河道33.9千米。

第三节　加强山洪沟治理

以防治溪河洪水、山体滑坡、泥石流等山洪灾害为重点，以护岸、堤防、清淤疏浚、截洪沟、排洪渠等工程措施和危险区动态和分级管理、监测预警平台集约化应用等非工程措施为手段，以保护自然生态、实现人水和谐为目标，持续加强重点山洪沟治理和群策群防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山洪灾害防御能力。规划治理重点山洪沟7条。

第四节　强化水旱灾害防御

加强指挥调度体系建设，强化行政首长负责制，加强部门协同联动，完善指挥决策支撑系统。健全责任落实“三单一书”、责任督促“两书一函”工作机制，高效开展督导检查。建立流域联合防洪调度机制，编制流域水库群调度方案，实施防洪控制性水库联合调度。完善水文站网与防汛非工程措施，加快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建设，建立流域洪水一体化监测预报预警系统。完善防汛预案，强化应急演练，备齐抢险物资，建强救援队伍，加强防灾宣传，增强风险意识。全面开展水旱灾害风险普查和风险等级划分，加强普查成果运用。

专栏5　防洪减灾工程

|  |
| --- |
|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实施军民、蛮洞沟、周家沟、秦家梁、樊家沟等8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中小河流治理  ——争取开工嘉陵江工农段、白龙江三堆段、白龙江金洞梁段堤防工程3处，整治河道5.2千米。加快建设南河周家坝段、南河高坑段、南河张坝段、清江河红星段、菖溪河白朝村至苟村段5处，加快推进南河党家岩段、南河褚家屯段、清江河司马段3处前期工作，综合治理200-3000平方千米以下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河道28.7千米。  山洪沟治理  ——实施曹家河、西北河、大窑沟等7条山洪沟治理，综合治理河道12.9千米。  防汛抗旱能力建设  ——完善防汛抗旱指挥调度体系和决策支撑系统，完成水旱灾害风险普查和风险等级划分，完善防汛预案，强化应急演练，加强物资储备和队伍建设。 |

第七章　加强水生态保护和水环境治理

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强化河湖长制工作，保障河湖生态流量，严格涉水空间管控，加强水源涵养区保护修复，加大重点河湖的保护和综合治理力度，维持河湖生态廊道功能，筑牢嘉陵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

第一节　强化河湖长制工作

以完备的河湖名录、明晰的河湖长责任、系统的政策制度、科学的河湖治理、现代的技术支撑五大体系为统领，深化激励、考核、暗访、督查等机制，深入实施“一河（湖）一策”管理保护方案，水利部门牵头，住建、城市管理、生态环境、农业、林业等部门协同配合，突出抓好“6+12”重点工作（水资源管理、河道采砂管理、河湖“清四乱”、水土保持、水利风景区建设、小水电清理及生态流量监督+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入河排污口监管、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沿岸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治理、黑臭水体治理、港口码头污染防治、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长江流域禁捕禁渔、水源涵养区保护、河道岸线及沿江森林或湿地保护、生态廊道建设）。强化新技术应用与传统监督手段有机结合，加快构建“天上看、地上查、河上巡、网上管”的立体监督模式。

第二节　加大河湖管护力度

健全河湖管护制度体系，持续推进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编制白龙江、南河、清江河流域河流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合理划分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和开发利用区，强化分区管控措施，促进岸线合理高效利用。加强河道采砂管理，深化砂石资源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积极探索推进河道砂石统一经营管理模式，实现河道砂石资源的有序高效利用。强化河湖水域空间管控，加强河湖岸线利用监管，严格涉河项目审批，加大执法监管力度。深入开展“清河、护岸、净水、保水”四项行动，持续推进河湖“清四乱”工作常态化规范化。扎实做好小水电清理整改“后半篇”文章，严格落实“一站一策”整改方案。

第三节　保障河湖生态流量

严格落实《广元市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广元市嘉陵江流域水资源调度控制断面流量保障实施方案》《广元市重点河湖生态流量目标确定及保障实施方案》，加强生态流量监督性监测，完善监测预警机制，落实监督责任和措施，有效保障河湖生态流量。

第四节　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

围绕饮用水水源地“水量保证、水质合格、监控完备、制度健全”目标，积极开展全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配合制定国家级、省级饮用水水源地名录。加强饮用水水源规划布局，强化城乡统筹、地表地下等多水源统筹，实现饮用水水源联合调度。加强饮用水备用水源建设，提高供水保证率和风险防范能力。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管理，强化饮用水水源地水量水质在线监测，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

第五节　加强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治理

坚持源头严控、过程严管、末端严治、水岸联动，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加强重点流域污染防治，严格控制水污染排放总量，加大水污染治理力度，推进水环境综合治理，构建全流域、全过程、全方位的水污染综合防治体系，持续提升河湖水环境质量，开展城市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第六节　实施水生态修复与治理

围绕“水美新村”建设对水生态环境提出的新要求，以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突出抓好高质量发展的生态内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各要素，以“安全、生态、美丽、富民”为目标，坚持综合施策、协同推进，对嘉陵江、白龙江、南河、清江河等重点流域，采取保障生态流量、自然修复、水源涵养、生物调控、岸坡整治、清淤疏浚等措施，实施水生态修复与治理，恢复河湖生态系统功能，构建河湖生态廊道。加强重要流域和河湖水生生物栖息地治理修复，营造适宜生存环境。优化水资源空间配置，实施江河湖库水系连通工程。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构建水清景美、生态健康、人水和谐、具有利州独特韵味的山区幸福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与获得感。

第七节　加强水土流失综合防治

科学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以小流域为单元，实施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采取工程措施与植物措施、农耕措施相结合、人工治理与生态自然修复相结合的方式，构建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提升水源涵养能力，切实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大力实施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水土保持工程，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00平方千米。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完善水土保持监测站网，提升水土保持监测能力和水平。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跟踪检查，坚决防止人为因素造成水土流失。

第八节　加强水利风景区（河湖公园）建设

落实水利部关于“加强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维护河湖健康美丽”有关要求，围绕“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工作部署和“文旅兴市”发展思路，把河湖公园建设作为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重要抓手，大力推进安全河湖、生态河湖、文化河湖和开放河湖建设，重点依托水利工程与水利风景资源优势，按照数量质量同步提升、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原则，积极建设白龙湖、月坝旅游度假区（高山湿地）等一批特色明显、优势突出的水利风景区（河湖公园），有效覆盖全区主要河流、湖泊和中型水利工程及其服务区域，加快提升水利风景吸引力、水利文化影响力。

专栏6　水生态保护

|  |
| --- |
| 河湖管理保护  ——完成16条河流管理范围划界成果入库，编制3条河流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开展河流（湖库）健康评价。  保障河湖生态流量  ——对断面流量开展监督性监测和在线监测，完善河湖生态流量监测预警系统。  水生态修复与治理  ——实施区管河道岸线整治13条265千米，河道清淤疏浚3段9千米，农村水系综合整治38千米，生态步游道等其他工程5处。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100平方千米（水利行业）。  水利风景区（河湖公园）建设  ——建设市级水利风景区1个。 |

第八章　构建现代水管理体系

第一节　加快智慧水利建设

围绕“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按照水利部《智慧水利总体方案》安排部署，坚持以数字化、智能化、现代化建设为目标，大力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水利工程深度融合，全面构建智慧水利体系。积极开发建设农村用水系统管理平台、千吨万人规模村镇供水工程在线监测系统、小型水库动态监测系统、河湖长制管理系统、水土保持监测监管能力建设项目、防汛信息化项目、质量安全监管平台、“智慧水利”集成管理系统，打造水利工程建设高质量安全发展信息平台，全面提升水利公共服务能力，实现对水资源、河湖水域岸线、水利工程、水旱灾害防御、农村供水、水生态环境等水利建设管理现代化，驱动全区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专栏7　智慧水利

|  |
| --- |
| **农村用水系统管理平台**  ——对镇村用水进行智能化管理，促进建立合理的水价形成和水费收缴机制，有效促进农村供水工程长效运行。  **千吨万人规模村镇供水工程在线监测系统**  ——实现水质信息的在线查询和共享，掌握村镇总用水量、调度水量、水费计收、水质达标状况等信息。  **小型水库动态监测系统**  ——改造升级19座水库动态监测系统，新建8座小型水库动态监测系统，促进水利工程安全监测、水情雨情、防汛调度等信息互联互通。  **水土保持监测监管能力建设项目**  ——建设完善全区水土保持监测点，配备无人机、移动终端等水土保持信息化监管设备，大力推进水土保持遥感监管。  **防汛信息化项目**  ——完成防汛减灾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和群测群防体系作用。 |

第二节　加强依法治水

坚持立法、执法、监督、保障一体建设，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引领规范水利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利用新思维理念、现代管理方法、先进科学技术和高素质管理人才，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等手段，构建科学、法治、高效、规范的现代水管理体系，全面提升水管理能力和水平，为强化水治理、保障水安全提供法治保障。深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全面正确履行法定职责，继续加强水行政执法，严肃查处重大案件、典型案件，增强涉水法律法规权威性，做依法治水管水的践行者。综合运用行政手段，严格落实防汛抗旱行政首长负责制、河湖长制、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等，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涉水监督体系，加强监督能力建设和监督考核成果运用，形成常态化、规范化的大监督格局。

第三节　强化水安全风险防范与处置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落实中央、部、省关于安全风险分级管控的要求，准确把握行业内安全等级，突出重点，实施分类监管，提升水利安全风险防控能力，科学防范和有效遏制水利生产安全事故。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强化风险防范意识，加强风险隐患排查，提升水利行业安全生产保障能力，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妥善应对防洪、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利工程等领域及水库移民稳定风险，制定完善防洪抗旱等方面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水安全重大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妥善应对水安全极端情况和各种困难局面，最大程度预防和减少突发水安全事件造成的损失，维护经济社会的安全稳定。

第四节　做好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工作

坚持以人为本，维护移民合法权益，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库区和谐稳定的长效机制，做到工程建设、移民安置与生态保护并重，实现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统筹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征求移民群众意愿，进一步提高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规划质量，加强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工作质量、进度、资金的监督管理，注重后期扶持绩效，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加快已完工程移民安置竣工验收。支持移民安置区完善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家园。加强移民就业创业能力建设，加大实用生产技术、就业技能、产业发展等培训力度，培育一批致富带头人。推进移民安置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产业兴旺，夯实稳定增收基础。“十四五”期间，结合我区实际情况，每年选取一个移民比较集中的移民村进行重点打造，逐步建立健全移民村防灾救灾、文化、体育、旅游设施、公共服务、教育。卫生、康养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加快乡村振兴步伐。

第五节　改革创新水利体制机制

进一步落实政府在工程建设中的组织领导责任，明确乡镇（街道）相关职责，理顺“政事企”的关系，落实涉水相关部门职能职责，形成水安全保障工作合力。加快推行工程总承包等新模式，深化水利工程招标投标和监督方式改革，全面推行全程电子化。建立质量终身责任管理制度，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市场监督管理常态化。建立跨县（区）水利工程维修维护机制、用水协调机制等。进一步推进水利工程划界确权，深化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对乡镇村分散管理的小型水库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或“以大带小、小小联合”等方式落实管理主体，其他水利工程要实现专业化和规范化管理。持续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2025年基本完成改革任务。探索非农业供水价格实行用水超定额、超计划用水累进加价等制度，深化水资源税改革，积极稳妥推进水权改革。

第六节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突出加强人才引进、培养、使用和激励。按照“总量控制、结构优化、有增有减，强化重点领域力量”的要求，优化配置水利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重视人才的培养和引进，特别是水利发展的紧缺人才、专业人才，通过加强教育培训，保障工作经费，提升管理装备。加快惩防体系建设的工作推进，建设一支高层次、高水平、高素质的人才队伍，为规划的实施提供人才保障。

实施专家人才智力扶贫计划，开展专家下基层、科技扶贫、农村水利技术人员进村等结对帮扶、技术指导活动。实施急需紧缺人才引进计划，采取公开考调、高层次人才引进和人才回引等方式，回引涉农涉水专业领军人才、实用人才和成熟型高级技能人才。实施民间工匠艺人培育行动，挖掘一批长期扎根农村在水电领域具有一技之长的能工巧匠，分类开展短期培训。实施教育培训帮扶计划，加大对基层水利人才的培训力度，重点推动专科及以下水利干部进行学历提升教育。实施激励政策落实计划，建立基层水利人才评价机制，建立职称晋升服务基层资格制度，加快建设一支适应水利改革发展新形势的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

第七节　挖掘传承弘扬蜀水文化

发展以水美乡村为载体的现代水文化景观，挖掘、展示、保护水车、水磨、水碾等具有地域特色的水利农耕文化遗产。更加注重运用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基于互联网与移动互联的新媒体形式，形成各类齐全、优势互补的水文化现代传播体系、广泛宣传蜀水文化和水利改革发展成就，进一步增强蜀水文化、女皇故里等文旅品牌和渔洞河“拜水”等传统民间习俗传播力和影响力，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第九章　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节　规划协调性分析

本规划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水安全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国家发展战略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关于水安全保障的要求，与省市“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进行了对接，在规划目标、重点任务、重大项目等方面与省市规划保持一致。同时，与《广元市利州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衔接一致，与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等领域的“十四五”专项规划之间相互协调。

第二节　环境影响分析

“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库及灌区工程、中小河流及山洪沟治理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病险水库整治工程、小型水利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工程、河湖水系连通及生态治理工程、节水型社会建设、“智慧水利”建设等，由于规划项目所承担的任务和保障的对象不同，其对环境的影响范围、程度和方式各不相同，主要环境影响如下：

水库及灌区工程是通过新建各类型水库，把水源通过渠道网络输配到农田，保障了粮食生产安全，改善了农田区域的水环境，起到了防汛调度、生活生产、综合利用等作用。其不利影响主要表现在水库淹没及占地、移民安置、水土流失、灌溉回水对水环境的影响及生态环境用水的影响。

中小河流及山洪沟治理工程主要是从防旱防涝、保护生态环境两大目的出发，着力于“三清一护”工作。近年来，受特殊的自然地理环境、极端灾害性天气以及经济社会活动等多种因素的共同影响，各地山丘区洪水、泥石流、滑坡灾害频发，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基础设施损毁、生态环境破坏严重。中小河流及山洪沟治理工程主要有利影响表现在可进一步完善防洪排涝体系，提高重点江河和重要城镇防洪排涝能力，保障重点地区防洪安全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其不利影响是改变河流水文情势、移民安置、水土流失以及对水环境、生态环境和重要生态功能区的影响。

农村安全饮水工程是保障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所建的水源工程及其输配水建设物，更好地保障了群众的饮用水安全，提高了生活质量。但同时也一定程度改变了水源地下游区和原供给对象补给水量。

病险水库整治工程是对存在危险因素的水库开展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提高水库防洪能力，发挥水库供水效益，既是水库安全运行，保护下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需要，又是提高水库蓄水调节能力，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开发利用的需要。其不利影响主要是水土流失以及对水环境、生态环境和重要生态功能区的影响。

小型水利工程是新建或整治小型农田水利，对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建设幸福美丽新村有积极作用。但新建、整治山坪塘等工程，尤其是在水土流失严重地区进行开挖对生态环境有一定不利影响。

水土流失治理工程按照水土流失规律和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实行山、水、田、林、草、路统一规划，调整土地利用结构，合理配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被措施和耕作措施，形成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水土流失治理工程有效改善水生态水环境，有效控制和减少水土流失。

第三节　对策与保护措施

高度重视水利工程建设的不利环境影响，依法加强相关规划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加强对工程规划、设计、建设、管理全过程监督，最大程度地减轻规划实施的不利环境影响。

（一）加强流域和区域用水总量控制，减少对水资源的过度消耗，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推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水资源配置要保障河湖生态流量，维持湖库合理水位，逐步退还挤占河道内生态用水。水资源开发要高度重视对河流生态环境和地下水系统的保护，根据中型水库涉水区域重要生态功能区的生态需水要求，在维持生态系统稳定前提下，下阶段进一步研究综合用水（生活、生产、生态）需求以及调度运行方案；环境影响评价中应对水库下泄流量提出明确要求。

（二）对具有城乡供水任务的水源工程要按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338-2018）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划定相应水源保护区。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护，严格按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2010年12月22日修正版）进行分级防护，防止水质污染，确保供水安全。规划项目若涉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域和II类水域中划定的保护区，禁止污水集中排放。

（三）具有农业灌溉任务的水源工程应提高灌区灌溉水利用效率，同时强化区域农业环境管理，科学合理使用化肥、农药，大力推广生态农业，努力减少和控制农业面源污染，降低灌溉回归水对地表水体的影响。

（四）防洪排涝工程的江河堤防工程堤线、堤型选择应尽量维持原天然河道的形态，避免大规模截弯取直、整齐划一，尽量采用生态护岸，避免硬质护岸对河流生态系统的横向阻隔。

（五）国家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了生态保护红线，在红线划定的区域里实施严格管控。按照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与脆弱区、禁止开发区对涉及的受保护地区分类，明确在相应的区域内能否从事水利建设等活动，若允许开展相关活动，明确其开展的限度，将水利建设等活动限制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之内。

（六）在规划工程选址选线过程中，尽可能避让自然保护地生态敏感区，切实处理好工程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在确实无法避让的情况下，要严格执行《风景名胜区条例》《森林公园管理办法》《湿地保护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发建设项目不得穿越风景名胜区的一级保护区，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核心景观区，湿地公园的生态保育区、恢复重建区等。若经国家批准的重点建设项目因自然条件限制，必须穿越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生态敏感区时，按相关法律法规办理。

（七）优化和调整工程布局，慎重选择施工场地，尽量避开保护动植物集中分布区和生物多样性丰富的区域；对珍稀、濒危的野生动植物及古树名木应当采取措施予以保护，严禁破坏。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采取避让、减缓、补偿和重建等生态影响防护和恢复措施，减轻规划实施对区域生态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下阶段要进一步研究如通过采取栖息地保护、人工增殖放流、过鱼设施、保证下泄生态流量（预留生态库容、生态调度等）及制定相关的在线监测方案等措施减轻规划实施对水生态环境的影响等。

（八）优化工程选址和建设规模，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尽量减少淹没占地及移民，从源头上减轻移民安置难度；切实做好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农村移民安置、城（集）镇及专业项目迁（复）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确保被征地居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

（九）加强规划实施后可能影响的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和重要目标的监测与保护，及时掌握环境变化，采取相应对策措施。加强规划实施的环境风险评价与管理，针对可能发生的重大环境风险问题，制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应急管理措施。

（十）加强执法监督，水行政主管部门联合生态环境部门执法，对于违反水资源管理、河湖管理、不按取水许可规定取水、浪费水资源和污染水资源、未按环境保护要求下泄生态流量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联合查处。

第四节　评价结论

本规划实施后，其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显著，对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作用。规划项目建设造成的不利环境影响在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后将得以减缓、消除或改善。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规划是可行的。

第十章　投资测算和实施效果分析

第一节　总投资测算

全区“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项目总投资36.86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29.03亿元。详细内容见附表：广元市利州区“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项目投资计划表（附件）。

第二节　资金筹措

资金筹措按照分级负责、分类实施原则，建立完善以公益性投资和经营性投资为主的多元化投入机制。其中，公益性投资由各级政府负责，经营性投资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准公益性项目按照建设任务及功能，划分为公益性和经营性。

公益性投资筹措方案：一是积极利用乡村振兴、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等重大战略机遇，加大中央、省级财政资金争取力度；二是积极争取中央、省级预算内资金和水利发展专项建设资金；三是增加区财政投入；四是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原则，有效整合以工代赈、农业综合开发等涉农项目资金；五是积极利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水利建设；六是积极鼓励、支持社会资本投入水利建设；七是采用PPP模式建设社会效益强、经济效益好的水利项目；八是采取“谁投资、谁收益”原则和“一事一议”方式建设小微型水利项目，吸引民间资本投入，鼓励群众筹资筹劳。“十四五”期间，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投入依然是我区水利建设投资的主要来源。

经营性投资筹措方案：实行企业经营业主负责制，政府为其创造良好的建设投资环境，落实优惠政策措施，搭建便捷融资平台，优化行政审批服务，鼓励经营者加大水利建设投入。

第三节　实施计划

“十四五”期间，为满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的日益增加的用水需求，全区水利建设任重道远。按照“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目标任务，必须分步骤、有重点的逐步实施，按工程的重要性、紧迫性，有序地统筹安排，量力而行，分批实施。既不能好大喜功，一拥而上；也不能原地等待，无所作为。确保全区“十四五”水利事业健康有序地发展。

第四节　实施效果分析

“十四五”期间，中央、省及各级财政将加大对水利事业的投资，加强水利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力度。全区“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的实施，将有力夯实经济社会发展基础，产生巨大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

一是通过“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的实施，全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更加完善，为农业、工业、第三产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是一大批的重点工程建设将大大改善人们的生产、生活环境，群众的水利建设热情大大提高。

三是水利工程产权制度的改革，将摆脱水利工程建管脱离、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困难的现状，通过确权，将落实小型水利工程管护主体及其责任，保证水利工程长期有效发挥作用。

四是通过拍卖、承包、入股、租赁小型水利工程的使用权等方式，将增加老百姓的财产性收入，激发群众参与农田水利建设的积极性，实现多渠道的投资水利工程建设。

五是规划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水利防灾减灾监测预警指挥系统，从而保障了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第十一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区人民政府是水利发展的责任主体，从全局和战略高度重视水利改革发展，要把水利发展纳入政府任期工作目标和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部署各项任务，压实工作责任。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扎实做好水利发展统筹谋划、组织协调、推动实施等各项工作，主动与其他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发展和改革、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农业农村、文化旅游和体育、应急管理、林业、乡村振兴等部门要协调联动，齐抓共管，形成水安全保障工作合力。

第二节　逐级落实责任

对本规划确定的重大项目、重大政策和重大改革举措，各级要落实责任主体和进度要求，全力推进规划有序实施，区财政要稳步增加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加强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通过中期评估，及时发现存在问题，提出规划调整或修订的意见，确保规划顺利实施、总体目标如期完成；通过总结评估，评价整个规划期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并为下一个规划期的目标制定和工作安排提供有力依据。水行政主管部门要把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层层分解，明确时间节点，列明任务表、路线图、责任单，咬定目标不放松，严格考核，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保障规划落地生效。

第三节　全力推进项目

水行政主管部门要抢抓机遇，加强规划衔接，加快前期工作，强化资金保障，全力以赴推进水利工程建设，竣工验收一批，加快建设一批，尽早开工一批，积极储备一批，发挥工程效益，改善群众生活生产条件。严格实行“四制”，强化建设项目管理，继续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健全监督检查机制，加大稽查力度，确保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安全、资金安全。按规定开展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规划等事项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做好水库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工作，保障移民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重大水利项目要提前谋划，统筹安排，突出抓好水利项目前期工作，落实前期工作责任制，确保工作进度，提高成果质量。依法依规简化前期工作程序和审批流程。加强技术咨询提前介入，确保前期工作质量，强化项目推进的服务与督查，帮助协调解决项目推进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第四节　促进公众参与

加大对全区水情的宣传教育力度，增强全社会对水的珍惜意识、忧患意识、感恩意识、敬畏意识和水法治观念，为水安全保障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健全水行政主管部门主导、社会各方有序参与决策的途径和方式，积极引导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和水利建设管理。依法公布水情信息和工作动态，鼓励社会监督水安全保障工作，构建全民行动格局。

附件

广元市利州区“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项目投资计划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  性质 | 建设  地址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总投资 | “十四五”期间规划投资 | 资金筹措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央、省级补助 | 市、县（区）自筹 |
| **全区合计** | | | |  | **379764** | **303783** | **213955** | **89828** | **带☆项目已纳入国省规划，带○项目已纳入市级规划。** |
| **一、水网工程** | | | |  | **253091** | **177110** | **111750** | **65360** |  |
| （一）水库工程 | | | |  | 186503 | 129310 | 78900 | 50410 |  |
| 1 | 雷家河水库 | 续建 | 龙潭乡 | 续建中型水利工程，总库容1414万立方米，主要建设水库枢纽、灌区及附属工程和信息化建设。 | 56465 | 15000 |  | 15000 | ○ |
| 2 | 杨家河水库 | 续建 | 龙潭乡 | 续建小(二)型水利工程，总库容22.92万立方米，主要建设水库枢纽以及后期灌溉建筑物等工程。 | 4328 | 2800 | 1960 | 840 | ○ |
| 3 | 渔洞河水库 | 新建 | 荣山镇 | 新建中型水利工程，总库容2830万立方米，主要建设水库枢纽、灌区及附属工程和信息化建设。 | 85810 | 85810 | 60000 | 25810 | ☆ |
| 4 | 龙王水库 | 新建 | 大石镇 | 新建小(一)型水利工程，总库容550万立方米，主要建设水库枢纽、灌区及附属工程。 | 10000 | 10000 | 7000 | 3000 | ○ |
| 5 | 鹅项颈水库 | 新建 | 三堆镇 | 新建小(一)型水利工程，总库容280万立方米，主要建设水库枢纽、灌区及附属工程。 | 10000 | 10000 | 7000 | 3000 | ☆ |
| 6 | 梅子河沟水库 | 新建 | 龙潭乡 | 新建小(一)型水利工程，总库容260万立方米，主要建设水库枢纽、灌区及附属工程。 | 8000 | 500 |  | 500 |  |
| 7 | 柴家山水库 | 新建 | 白朝乡 | 新建小(二)型水利工程，总库容12万立方米，主要建设水库枢纽、灌区及附属工程。 | 3000 | 2100 | 1470 | 630 | ○ |
| 8 | 清河水库 | 新建 | 金洞乡 | 新建小(二)型水利工程，总库容15万立方米，主要建设水库枢纽、灌区及附属工程。 | 3600 | 2100 | 1470 | 630 | ○ |
| 9 | 韩家沟水库 | 新建 | 龙潭乡 | 新建小(二)型水利工程，总库容10万立方米，主要建设水库枢纽、灌区及附属工程。 | 2000 | 500 |  | 500 |  |
| 10 | 红岩山水库 | 新建 | 白朝乡 | 新建小(二)型水利工程，总库容12万立方米，主要建设水库枢纽、灌区及附属工程。 | 3300 | 500 |  | 500 |  |
| （二）灌区工程 | | | |  | 15000 | 15000 | 10500 | 4500 |  |
| 1 | 雷家河水库灌区 | 新建 | 龙潭乡 | 新建主干渠8公里，泵站2处及附属设施，配套建设灌区渠道12公里 | 15000 | 15000 | 10500 | 4500 | ☆ |
| （三）水系联通工程 | | | |  | 16500 | 16500 | 11550 | 4950 |  |
| 1 | 清江河—泗河子河水系连通工程 | 新建 | 宝轮镇 | 建闸坝一座，人工河道4公里 | 16500 | 16500 | 11550 | 4950 | ○ |
| （四）小型水利工程 | | | |  | 5188 | 4300 | 4000 | 300 |  |
| 1 | 利州区万口当家塘  整治项目 | 新建 | 利州区 | 整治“当家塘”小型水源工程154座 | 5188 | 4300 | 4000 | 300 | ○ |
| （五）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 | | |  | 29900 | 12000 | 6800 | 5200 |  |
| 1 | 利州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 新、改、扩建 | 利州区 | 城乡供水及智慧水务一体化项目，新、改、扩建供水工程69处。 | 29900 | 12000 | 6800 | 5200 | ☆ |
| **二、防洪减灾工程** | | | |  | **47920** | **47920** | **33982** | **13938** |  |
| （一）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 | | |  | 1460 | 1460 | 1460 | 0 |  |
| 1 | 利州区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 | 新建 | 利州区 | 对军民、蛮洞沟、周家沟、秦家梁、樊家沟等8座水库进行除险加固。 | 1460 | 1460 | 1460 |  | ☆ |
| （二）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 | | |  | 38060 | 38060 | 26642 | 11418 |  |
| 3000平方公里以上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 | | |  | 18000 | 18000 | 12600 | 5400 |  |
| 1 | 嘉陵江利州区工农段防洪治理工程 | 新建 | 嘉陵街道 | 综合治理河长1千米 | 3000 | 3000 | 2100 | 900 | ☆ |
| 2 | 白龙江利州区三堆段防洪治理工程 | 新建 | 三堆镇 | 综合治理河长6.5千米 | 10000 | 10000 | 7000 | 3000 | ☆ |
| 3 | 白龙江利州区金洞梁防洪治理工程 | 新建 | 金洞乡 | 综合治理河长1.2千米 | 5000 | 5000 | 3500 | 1500 |  |
| 200-3000平方公里以下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 | | |  | 20060 | 20060 | 14042 | 6018 |  |
| 1 | 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清江河红星防洪治理工程 | 新建 | 宝轮镇 | 综合治理河长5.2千米，新建堤防2千米，新建护岸1千米，清淤4.2千米。 | 2260 | 2260 | 1582 | 678 | ☆ |
| 2 | 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南河周家坝段防洪  治理工程 | 新建 | 荣山镇 | 综合治理河长4千米，新建堤防3千米，清淤4千米。 | 2060 | 2060 | 1442 | 618 | ☆ |
| 3 | 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苍溪河白朝至苟村段防洪治理工程 | 新建 | 白朝乡 | 综合治理河长6.2千米，新建堤防4千米，清淤4千米。 | 2900 | 2900 | 2030 | 870 | ☆ |
| 4 | 广元市南河大荣新区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南河段治理工程 | 新建 | 大石镇 | 综合治理河长5.5千米，其中新建堤防1.6千米，整治堤防2.8千米，河道清淤1.1千米。 | 4300 | 4300 | 3010 | 1290 |  |
| 5 | 广元市南河大荣新区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南河上游荣山镇张坝、高坑段堤防工程 | 新建 | 荣山镇 | 综合治理河长2.1千米 | 3440 | 3440 | 2408 | 1032 |  |
| 6 | 南河党家岩段防洪  治理工程 | 新建 | 荣山镇 | 综合治理河长2.3千米 | 2300 | 2300 | 1610 | 690 |  |
| 7 | 清江河司马段防洪  治理工程 | 新建 | 宝轮镇 | 综合治理河长1.9千米 | 2800 | 2800 | 1960 | 840 |  |
| 8 | 广元市利州区南河褚家屯段防洪治理工程 | 新建 | 荣山镇 | 综合治理河长1.5千米 | 2200 | 2200 | 1540 | 660 |  |
| （三）山洪沟治理工程 | | | |  | 8400 | 8400 | 5880 | 2520 |  |
| 1 | 曹家河山洪沟 | 新建 | 大石镇 | 综合治理河长2千米 | 1300 | 1300 | 910 | 390 | ☆ |
| 2 | 西北河同心段防洪  治理工程 | 新建 | 河西街道 | 综合治理河长2千米 | 1300 | 1300 | 910 | 390 | ○ |
| 3 | 泡石沟山洪沟治理  工程 | 新建 | 雪峰街道 | 综合治理河长3千米 | 1700 | 1700 | 1190 | 510 | ○ |
| 4 | 大窑沟鹅掌段防洪  治理工程 | 新建 | 白朝乡 | 综合治理河长2.5千米 | 1500 | 1500 | 1050 | 450 |  |
| 5 | 岩窝村陈家坝河道  治理 | 新建 | 荣山镇 | 综合治理河长0.8千米 | 500 | 500 | 350 | 150 |  |
| 6 | 韩家沟山洪治理工程 | 新建 | 河西街道 | 综合治理河长2千米 | 1000 | 1000 | 700 | 300 |  |
| 7 | 南山排洪大堰二期  工程 | 新建 | 南河街道 | 综合治理河长0.6千米 | 1100 | 1100 | 770 | 330 |  |
| **三、水生态保护工程** | | | |  | **20000** | **20000** | **14900** | **5100** |  |
| （一）水生态保护工程 | | | |  | 15000 | 15000 | 10500 | 4500 |  |
| 1 | 周家沟生态治理工程 | 新建 | 万缘街道 | 河道治理2.4千米，人行步游道2.9千米，约3.9万平方米植物提升以及其他附属设施建设 | 2700 | 2700 | 1890 | 810 | ○ |
| 2 | 河道生态治理工程 | 新建 | 利州区 | 对13条区管河流265公里岸线进行绿化，河道清淤疏浚3段9公里 | 10500 | 10500 | 7350 | 3150 | ○ |
| 3 |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 | 新建 | 利州区 | 对利州区辖区内35千米农村河道进行综合整治 | 1800 | 1800 | 1260 | 540 | ○ |
| （二）水土流失治理工程 | | | |  | 5000 | 5000 | 4400 | 600 |  |
| 1 | 鱼龙沟小流域治理 | 新建 | 荣山镇 |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4平方千米 | 1200 | 1200 | 1056 | 144 | ☆ |
| 2 | 九龙沟小流域治理 | 新建 | 三堆镇 |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6平方千米 | 1300 | 1300 | 1144 | 156 | ☆ |
| 3 | 雷家河水源涵养 | 新建 | 龙潭乡 |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6平方千米 | 1300 | 1300 | 1144 | 156 | ☆ |
| 4 | 月坝清洁小流域治理 | 新建 | 白朝乡 |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4平方千米 | 1200 | 1200 | 1056 | 144 | ☆ |
| **四、节水和水资源管理** | | | |  | **15000** | **15000** | **10360** | **4640** |  |
| 1 | 利州区节水型社会  建设 |  |  | 新建改造渠系280千米，并完成配套建筑及现代化建设，新建改造供水站2处，日供水规模6000吨/天。新建改造供水管网195千米，建设3个城镇生活节水示范区；建设节水型示范企业2家，积极打造公共机构节水典型，积极推进生活用水节水器具，加大全民节水宣传教育。 | 15000 | 15000 | 10360 | 4640 | ○ |
| **五、智慧水利建设** | | | |  | **13826** | **13826** | **13826** | **0** |  |
| 1 | 小型水库动态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  | 利州区 | 维护改造升级19座水库水情、雨情、汛情实时在线监测和动态预警系统，新建8座尚未实现动态监测的小型水库在线监测和动态预警系统。 | 540 | 540 | 540 |  | ○ |
| 2 | 千吨万人规模村镇供水工程在线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  | 利州区 | 对水源地、输水管网、制水厂进行实时监控，加强制水、输送、排水各项环节的智能化管理 | 9200 | 9200 | 9200 |  | ○ |
| 3 | 农村用水系统管理  平台建设项目 |  | 利州区 | 对镇村用水进行智能化管理，实现预付费用水、APP或小程序充值、智能断水送水、水价水量在线调配、智能提醒等功能 | 2000 | 2000 | 2000 |  | ○ |
| 4 | 水土保持监测监管能力建设项目 |  | 利州区 | 建设完善水土保持监测点，配备无人机、移动终端等水土保持信息化监管设备，大力推进水土保持遥感监管。 | 1170 | 1170 | 1170 |  | ○ |
| 5 | 防汛信息化 |  | 利州区 | 完成防汛减灾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和群测群防体系作用。 | 916 | 916 | 916 |  | ○ |
| **六、大中型水利水电库区移民安置和后扶项目** | | | |  | **29926.95** | **29926.95** | **29136.52** | **790.43** |  |
| 1 | 移民规划安置 |  | 利州区 | 对1处在建工程实施移民安置，对1处新建工程开展移民规划设计。 | 21785 | 21785 | 21785 |  | ○ |
| 2 |  |  | 利州区 | 对全区16个乡镇76个村174个组4379名（其中预计新增人口314人）持续开展后扶直发直补。 | 1275.42 | 1275.42 | 1275.42 |  | ○ |
| 3 | 美丽家园建设 |  | 利州区 | 在全区11个乡镇开展基础设施、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和人居环境整治建设，受益移民人口4260人。 | 3871.15 | 3871.15 | 3340.15 | 531 | ○ |
| 4 | 产业发展扶持 |  | 利州区 | 在全区4个乡镇开展农业基础设施、现代种养业、农产品加工流通业、乡村休闲旅游业、乡村新型服务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项目扶持，受益移民人口4170人。 | 2382.65 | 2382.65 | 2123.22 | 259.43 | ○ |
| 5 | 创业就业能力建设 |  | 利州区 |  | 506 | 506 | 506 |  | ○ |
| 6 | 散居移民基础设施  完善 |  | 利州区 | 对散居的移民人口开展饮水、交通、卫生等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受益移民人口39人。 | 106.73 | 106.73 | 106.73 |  | ○ |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1月24日印发